

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公司第五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于 2011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 2、2011 年 11 月 2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二十五次会议在郑州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 3、公司董事会应到 5 人，实际出席 5 人。
- 4、会议由董事长刘双河先生主持，全体董事及监事会主席舒育新先生列席会议。
- 5、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讨论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 (一) 同意以 3200 万元的价格转让公司持有的深圳市伊达科技有限公司 90%的股权给河南思奇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交易公告)。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 (二)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思达仪表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申请壹亿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信用担保的预案。该事项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同意该预案并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 (三) 同意 2011 年 11 月 22 日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第二项进行审议（详见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作出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1月5日